

徐州工程学院文件

徐工院教发〔2019〕23号

徐州工程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教风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强化教师教书育人职责，端正学生学习态度，培育优良教风学风，促进人才培养质量全面提升，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坚持以教师为主导、以学生为主体、以制

度为保证、以创新为动力的建设原则，采用校内多方联动、激励制约并举、治标治本结合、的工作方式，转教风带学风、抓学风促教风，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激励学生刻苦读书学习。秉承“格物致知，敬业乐群”的校训，着力培养“厚基础，善实践，能创新，高素质”应用型专门人才。

二、建设目标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健全和落实各项规章制度，促使广大教师把主要精力投入教书育人和教学能力提升上，自觉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教师”。

加强学风建设，规范学生课堂行为，引导广大学生把主要精力放到知识学习和能力素质提升上，树立为实现“中国梦”而刻苦学习的远大理想，成为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勤奋进取，追求卓越的高素质应用型专门人才。

三、教风建设任务与措施

（一）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营造教书育人氛围

1. 健全师德培育机制。加强教师职业理想和职业道德教育，着力提升教师的职业荣誉感、责任感和使命感。加强对引进教师思想政治、品德风范的综合考察，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加强新教师入职培训和教学业务培训，把师德作为必修课程，

强化思想政治教育、廉洁教育和意识形态教育。严守教育部划定的师德禁行行为红线，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绩效考核、职务评聘、岗位聘用和奖惩的首要内容，实行“一票否决制”。

2. 发挥教师主导作用。教师应自觉遵守《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将教书育人作为自己的首要职责。定期开展“名师讲堂”、“专题研讨”等系列活动，邀请校内外专家学者、教学名师和师德标兵作师德师风建设等方面的专题讲座。促使广大教师固化“育人为本，德育为先”的理念，践行“学高为师，身正为范”行为准则，以高尚的人格魅力和学识风范感染学生、教育学生。

3. 发挥先进典型的引领示范作用。开展教学名师、优秀主讲教师、师德模范以及学生最喜爱的老师等评选活动。引导教师按照德业双馨的要求，严格自律，严谨治学，以高尚的师德、精湛的学识感召学生，做学生的榜样表率 and 良师益友。

（二）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升教师教学能力

1. 深化教学方法改革，积极推进混合式教学。鼓励教师充分利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和优质在线教育资源，探索互联网技术支持下的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强化课堂互动，激发学生参与教学活动的积极性、主动性。

2. 实施学业评价体系改革，大力推行过程性评价。认真落实《徐州工程学院关于课程考核方式改革的若干意见》，鼓

励教师积极开展学业成绩评价方式改革探索。将学生自主学习状态、平时作业、参加课外辅导（答疑）、参加研讨、阅读指定书目、课堂笔记等纳入过程考核范围。允许教师合理调整课程学习过程性考核评价方式和过程评价在总成绩中的占比。提高课程的结业考试命题质量，减少客观性试题，增加主观性、综合性试题，强化知识应用能力的考核。逐步建立起过程性的学业成绩评价体系。

3. 改革教学竞赛模式，扩大教师参加范围。开展层次丰富、形式多样、覆盖全面的课堂教学竞赛活动，保证每位专任教师至少参加过一次课堂竞赛。改革课堂教学竞赛评价方式，变集中一次听课评价为覆盖教学设计、现场授课、教学反思和随堂分散听课多个环节的过程性评价。设立优秀教学奖重奖投身教学改革、教学效果好的教师。

（三）强化教学规范意识，规范教学过程监控

1. 规范教师教学行为。严格执行《徐州工程学院教师教学工作规范》，明确教师课堂教学的纪律红线和底线、教书育人的职责和行为准则，加强对教师课堂教学、课外指导、实践教学、作业及考核等各教学环节的管理。教师讲授课程要教案或讲稿齐全、规范，备课教案必须经常更新、补充新的知识和信息，注重运用新媒体、新技术等现代教学手段，杜绝直接下载课件、没有备课进课堂的现象。

2. 完善教师教学考核。各学院应按照《徐州工程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考核评价办法》认真做好教师教学质量考核。对长期兢兢业业工作在教学第一线、教学效果好、深受学生喜爱的教师，在职称评聘、评优评先等方面予以优先考虑。全体教师都应自觉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教授、副教授每学年至少应为本科生讲授1门课程，在相关考核、评优中实行教学工作“一票否决制”。完善外聘教师管理制度，加强对外聘教师教学过程的监控、考核评价，对考核不合格的不得续聘。

3. 强化任课教师责任。任课教师应切实担负起课堂教育管理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加强课堂管理，督促学生端正学习态度，不断提高教学效果。对学生旷课、迟到、早退、睡觉、玩手机等不良行为，应采取恰当方式，及时予以教育劝诫。

4. 落实学习指导制度。任课教师应结合课程的特点给学生布置课后作业，为学生提供学习指导，开展辅导答疑。辅导答疑时间、地点由任课教师与学生协商确定后报学院备查。每门课程每2周至少安排1次集中辅导答疑。各学院应定期检查教师辅导答疑情况，并将检查结果纳入教师工作业绩考核与评价体系。教务处不定期抽查学院落实学习指导情况。

5. 严格课程考核管理。任课教师要加强教学过程管理，认真执行学业成绩考核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徐州工程学院学生管理规定》中关于课程考核的相关规定。任课教师应要求学生

做课堂笔记，并将课堂笔记、课堂表现、作业完成情况等作为课程平时成绩的重要内容；应为学生指定必读书目，将学生读书笔记纳入平时成绩记载。考试课程的考核时间集中安排在每学期考试周内进行，非毕业年级期末考试课程原则上不少于 3 门。学校对总评成绩优秀率高、不及格率低的课程进行复查通报，对随意评定成绩的不端行为进行严肃处理。

6. 实行岗位退出机制。严格执行《徐州工程学院教师教学工作规范》等规章制度，对教学工作失范的教师，视其失范程度给予批评教育、暂停上课或取消授课资格的处理。对出现教学事故的教师，视情节轻重，按照《徐州工程学院教学事故（违纪）认定及处理暂行办法》予以处理。对教学效果差、学生反响强烈、连续 2 个学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结果在本单位排名后 5% 的教师，学院应制定帮扶措施，限期 1 年整改，年度考核不能认定为优秀，整改期内不得晋升或晋级职称。整改后，再次出现连续 2 个学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结果在本单位排名后 5% 的，应调离教学岗位。

四、学风建设任务与措施

（一）重视思想政治引领，发挥课堂育人作用

1. 加强学生人生观、价值观、世界观教育。加强对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旗帜鲜明地反对不良风气，大力倡导和树立优良学风，切实解决好“为谁学”和“为什么学”两个

基本问题。教育学生以刻苦学习为荣，以虚度光阴为耻；以求真务实为荣，以弄虚作假为耻；以诚信守纪为荣，以违纪作弊为耻。强化学生在学风建设中的主体地位。

2. 充分发挥课堂育人主渠道作用。充分发挥思想政治课的主渠道作用，不断丰富理想信念教育的内容和形式，开展各种贴近学生实际的主题教育活动，任课教师在尊重课程自身建设规律的前提下，要以“课程思政”的新理念为指南，在实现课程的知识传授、能力培养等基本功能的基础上，挖掘并凸显其价值引领功能，渗透人文素养教育，让各类课程与思政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育人效应。

（二）推行学生自我管理，激励学生自主学习

1. 加强学生学业规划指导。按照将思想政治教育、素质教育、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的培养要求，引导学生确定远大理想，明确学习目标。加强学生学业规划指导，为每一位学生建立学业规划档案，深化学分制改革，引导学生多元化发展，助力学生成长成才。

2. 引导学生养成良好习惯。按照《徐州工程学院学生管理规定（试行）》规范学生管理，督促学生养成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的良好学习、生活习惯。

3. 抓学生党建促学风。进一步发挥学生党支部、党员工作站战斗堡垒作用，充分发挥学生党员在学风建设中的模范带头

作用。对于有课程考核不及格的学生党员，不得参与各类评奖评优。

4. 营造勤奋向学氛围。大力推进专业文化建设、寝室文化建设、班级学风建设，开展“优良学风宿舍”“优良学风班”的创建和宣传活动。每个班级每学期要围绕学风建设开展主题活动至少1次。各学院要在每个年级培育1个“优良学风班”和若干个“优良学风宿舍”，并通过校报、板报、网络新媒体、广播等各种形式加强宣传，营造刻苦学习、团结互助、争先创优的良好班风，打造学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的风貌。学校和学院每学年应召开一次学风建设动员表彰大会，助推优良学风建设。

（三）完善预警惩戒机制，规范学生学习行为

1. 落实督学预警制度。加强对学生学习的督促检查和动态管理，形成学校、学生和家长三方联动、协作共管的局面，建立有效的学业危干预机制和跟踪指导服务体系，对学习困难学生及时进行帮扶。

2. 严肃查处考试违纪行为。加强考风建设，深入开展考风考纪教育，把考试诚信作为学风建设的重要环节常抓不懈；加大考试监考、巡查力度，引领学生诚信应考，督促监考教师严格监考。严格执行《徐州工程学院学生违纪处分规定》等规章制度，对学生考试违纪作弊、毕业设计（论文）造假等学术不

端行为零容忍。

3. 严格进行毕业和学位授予资格的审核。严格执行课程跟班重修制度，严把毕业出口关，全面取消毕业前“清考”和结业后“换证考”等违规做法。对毕业设计（论文）实行查重全覆盖，加大毕业设计（论文）抽检力度，以严格的学业管理促进学风建设。

五、组织与制度保障

1. 系统推进教风学风建设工程。构建学校主导、二级学院落实、部门协调、多方联动、齐抓共管、整体推进、师生共建的良好工作格局。成立校、院两级教风学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校教风学风建设领导小组负责制订全校的教风学风建设方案，推进宣传、人事、教务、学工、工会、团委等部门协同联动，建立健全教风学风建设检查监督制度，对全校教风学风建设工作进行检查、监督和考核；二级学院教风学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要积极落实学校学风建设工作部署，组织协调各方力量，统筹推进教风、学风建设。

2. 完善教风学风建设工作机制。教风学风建设是一项长期、复杂的系统工程，要贯穿于人才培养的全过程，体现在教书育人的全方位。学校各部门要强化服务意识、细化服务举措。各学院要充分认识教风学风建设的主体地位，推进教风学风建设工作落地落实。全体教职员工要积极参与到教风学风建设中

去，以管理促进教风学风，以服务推动教风学风，以环境培育教风学风，形成齐抓共管、全员育人的良好局面。

3. 加强教风学风建设督导。各级领导及教学管理人员、学生管理人员要经常深入教学一线，通过与师生的个别谈话、听课、召开座谈会、检查晚自习、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掌握教风学风建设状况，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指导，解决问题。校领导要对所联系学院的教风学风建设进行检查指导；各学院领导要具体联系本院一个年级，对该年级教风学风建设提供指导。学校教学督导组要把教风学风建设工作情况作为督导督查的重要任务。学校教风学风建设领导小组每学期定期召开教师、学生座谈会，听取教师和学生对教风学风的意见和建议。教务处、学工处应定期发布全校教风学风建设情况简报。

4. 落实“教风学风建设考核机制”。将教风学风建设工作纳入各部门、各学院年度考核指标体系。将教风学风建设成效作为考核学院领导班子工作业绩的重要指标；把服务教学、落实教风学风建设措施的情况作为考核各部门机关作风考核的重要内容。对教风学风建设工作推进不力的部门、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年度考核不能评为优秀。



